

勋伯格曾经说过,他听了几十年舒伯特的艺术歌曲,爱得要命,却从来不知道歌词什么内容。那么,艺术歌曲是歌词和音乐的融合吗?还是歌词不如音乐重要?音乐转移了词语的重要性吗?有人说糟糕的诗歌最适合谱成艺术歌曲,这种说法有道理吗?

菲利普·米勒曾系统讨论过这些永恒的问题。就艺术歌曲的定义而言,它的确是词语和音乐的融合。但是许多权威认为,优美的诗歌自身包含了音乐性的韵律节奏,如果再为它谱上音乐,完全是多此一举。比如雅克·巴尔赞就说过:“最好的艺术歌曲或歌剧中的歌词或台本相对于音乐来说处于次要地位,这是通则。伟大的诗歌是自足的,不需要用另一种艺术来补充。伟大的音乐也是自足的,硬要把它与伟大的文学搭配在一起,结果肯定不会讨喜。”

的确,伟大诗歌所具有的智慧深度以及象征性很难在歌曲中得到体现,因为歌曲从根本上说是一种抒情的艺术形式。但万事皆有特例。歌德无疑是伟大的诗人,舒伯特将他

的51首诗歌谱成了艺术歌曲,其中包括《纺车旁的格丽卿》、《缪斯之子》、《野玫瑰》、《无休止的爱》等杰作。雨果·沃尔夫对诗歌品位极高,他也在歌德、梅里克、艾兴多夫等人的诗作中寻找艺术歌曲的灵感;福雷和德彪西的歌曲中大量采用波德莱尔和魏尔伦的诗作。许多精彩绝伦的艺术歌曲都是伟大诗歌和伟大音乐的完美结合。

不过伟大的诗歌未必能成就伟大的歌曲,但优秀的作曲家的确能化腐朽为神奇,让不那么伟大的诗歌得到不朽。比如舒曼的《女人的爱情和生活》就是音乐天才对糟糕诗歌的胜利。是音乐,并且只是音乐,决定了一首歌曲是否能够存世。无论沃尔夫的文学品位多么高,如果不是他无与伦比的抒情感和旋律感,他的音乐不可能青史留名。

说到底,音乐的客观属性之一,是它无法描述。它可以表达情绪,但无法描述具体细节。一代又一代的心理学家不停实验,让听众听一些所谓的具象音乐,比如德彪西的《大

心灵的微光,是希望之光,生命和灵魂之光,它的存在,让黑夜里的心房,也多了一抹光亮。

一片心灵的微光,如同一片心地的善良。它既给了自己一缕芬芳,也给了别人温暖的阳光。

心灵的微光,也是高尚和智慧的莹莹闪烁,它让暗淡的心穹,高远澄澈,五光十色。

即便再平凡的人,也会有心灵的微光。只有发现并充分弘扬这缕微光的人,才从平凡中脱颖而出。

呵护好心心灵的这片微光,它具有黄金一般的质地,拨开尘土,终见辉煌!

你心中的微光,是普罗米修斯的眷顾。它拯救的是一颗灵魂,更是拯救了整个世界!

给自己心灵的微光,注入更多的持续的能量,微光常在,天地不暗。

用中文搜索撒马尔罕的结果,零星。条目仅分两大类:习书记近日去参观了撒马尔罕的帖木儿家族历史博物馆,以及进一步打开页面后,发现也就两三篇中亚旅游攻略的参观掠影。总体而言,这里的最大亮点是当年丝绸之路的重镇。

当我刚在撒马尔罕火车站月台落地时,负责接待我的当地姑娘都尔多娜很兴奋地说:“你学我中文后,第一个遇到的中国人!”她是当地外语学院中文系的四年级学生,身穿绿白相间的国际音乐节接待人员制服,有点像2010年上海世博会的“小白菜”。与她交流必须中英文并用,不过她的上级已经是撒马尔罕市长助理。

撒马尔罕是乌兹别克斯坦第二大城市,从1997年起每两年举办一次国际音乐节,由乌兹别克斯坦总统卡利莫夫亲自倡议举办,今年是第九届,吸引了54个国家400多位音乐家以及记者等前往参加,其中有10位中国人。除了我这名唯一的记者之外,还有评委会主席陈圣来,1位来自台湾的音乐节顾问郭小姐,以及7位来自中国歌剧舞剧院民乐团的成员。我们10人,就成了撒马尔罕人民2年才能看到一次



李磊画语

海》等等。一千个听众脑海中会有一千种形象,当然前提是他们不熟悉这些音乐。所以说音乐是一种抽象的艺术。

如果有人听了一段音乐,说“哇!作曲家描述的森林多么美妙!”或是湖泊,或是一朵花,一片海,这并不代表他真的听懂了音乐,只是事后诸葛而已。举个例子,舒伯特的《纺车旁的格丽卿》取自歌德的长诗《浮士德》,格丽卿坐在纺车边沉思她对浮士德的爱。“我的宁静不再,我的心情沉重……”舒伯特为这句诗配上音乐是一串回旋起伏的旋律,很明显是在模仿纺车。听过这一段的人都会赞叹:伴奏多么恰如其分!真是天作之合!

不过转念一想,这回旋的音乐也完全可以配一首写大海的诗,海浪来回拍击海岸,潮涨潮落之类。听众一样会觉得恰如其分,只是他们脑海中会想象海浪,而不是纺车。

这里需要考虑两种截然相反的情境。有些人只对音乐的纯粹音响元素感兴趣,他们更倾向于忽略其他元素。比如歌剧迷里有一类人从不关心舞台表演,只听音乐发展、主题结构等等;还有一类人更关注声乐的文学性,会追求音乐和文学的完美结合。作曲家也一样。有些作曲家比如沃尔夫非常看重文学价值,而另一些比如斯特拉文斯基则倾向于让音乐考量统驭全局,如果音乐的旋律线与诗行发生冲突时,必然是诗歌让步而非音乐。

即便精通诗律的作曲家如本杰明·布里顿,也时常让音乐来决定词语的重音,而不是让词语本身决定。在他的旷世杰作《战争安魂曲》中,有许多音乐重音落在了词的弱读部分,这说明他先写了音乐线,然后用词语来勉力填充。《战争安魂曲》以及其他所有有诗结合的艺术歌曲和歌剧,它们的不朽或湮没不是由诗律决定,而是由音乐天分的高低来决定。

白、有的深绿、有的浅黄、有的湛蓝、有的青黄相间、有的黄绿夹杂,只有6-9月才能看到这些斑点。这里湖水呈现不同颜色,因为它包含了世界上最高浓度的矿物质、硫酸镁、硫酸钠、硫酸盐,它们是治疗病痛和疾病的好药物。

兰卡,曾是谭盾的大学同学,在印度尼西亚是三个音乐节的创始人,也是音乐节的评委之一。

虽然音乐节也是一场全球民族音乐的比赛,但是每晚在宾馆大堂里由音乐家自发举行的音乐会,才是精髓。二胡、琵琶甚至扬琴——其实都是在丝绸之路上从中亚一带来到中国的。据对乌兹别克斯坦一带很有了解的台湾郭小姐透露,当年与杨贵妃关系不错的安禄山,就是“当地人”,他俩是胡旋舞最佳男女舞者的代表人物。在撒马尔罕的艺术博物馆里甚至还能看到一架扬琴。更不用说全球互通的打击乐了。因此,无论是埃及、伊朗还是土耳其等国的音乐家,都能拿乐器与中国音乐家互动。你方不用唱罢,我方就能登场,即兴互动,造就了每晚凌晨1点还掌声雷动的“轰(动)趴”。

此外,还会有长得像印度电影《流浪者之歌》里拉兹一样的塔吉克斯坦鼓手,跑来热忱地表示他热爱“孔夫子”——是,用中文说的“孔夫子”——因为他读了波斯文的《论语》!当我想把这些世界大同的奇妙故事发微信时,发现当地最给力的无线网络是“ZTE中兴”。用着中兴手机的都尔多娜告诉我,她的中文名字是“中华”!

中唐诗人元稹,字微之,洛阳人。他自幼丧父,其母郑氏亲授诗书。元稹少时聪颖,15岁以明两经擢第,21岁初仕河中府,25岁与白居易同科及第,受秘书省校书郎。元稹才气横溢,28岁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第一名;元和初年,应制策又名列第一。他不仅仕途春风得意,还获得一位佳人芳心。当时任太子太保三品大员韦夏卿的小女儿韦丛看上了元稹,下嫁给一位校书郎。此时的元稹刚直不阿,与白居易结为知交,后来两人同为唐代新乐府运动的创始人。

元稹不久升任为监察御史,美貌的妻子韦丛任劳任怨,几年中为他生了5个儿女。可不久元稹的命运发生了变化,首先是恩爱可人的妻子韦丛因病去世,5个孩子也相继夭折。其次元稹因直言抨击宦官权贵,被贬江陵。元稹因贤妻去世写了几首有名的悼亡诗。如“昔日戏言身后意,今朝都到眼前来。衣裳已施行看尽,针线犹存未忍开。尚想旧情怜婢仆,也曾因梦送钱财。诚知此恨人人有,贫贱夫妻百事哀。”又如“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取次花丛懒回顾,半缘修道半缘君。”这两首诗皆为千古悼亡诗之佳作。可惜,元才子是在吟诗那年便在江陵纳了妾,那位小妾是元稹好友李景俭的表妹安仙媛。

安仙媛给元稹生了一个孩子,三年后又病逝。元稹经历了早年丧父、中年两次丧妻又丧儿女的遭遇。他离开江陵,出任通州司马,得到昔日名相权德兴的关照,在权府,涪州刺史裴卿的女儿裴淑与元稹一见钟情,两人结为伉俪。

元稹在仕途屡遭打击后,转与宦官妥协,逢迎太监崔潭峻,由其援引,元稹从祠部郎中、中书舍人做到宰相,后又受另一宦官排挤,贬为同州刺史。元稹一生

步而非音乐。

黄永生先生走了。这位“上海说唱”大师在上海人心目中的地位有目共睹,遗体告别时冒着酷暑前来的上千“粉丝”,有的甚至远自新疆,而且一番发自肺腑的感言令人心动。

从上世纪60年代至今,我一直关注着他的演唱艺术,深深感到他的作品最突出的特点,就是为老百姓喜闻乐见。数十年来,他坚持与民同乐,为民供乐,给广大群众带来了难以忘怀的无限欢乐。

说起滑稽说唱,本该引人发笑,不足为奇。但他给人们带来的笑又与众不同,至少有两点值得大家思考、研讨。

一是寓教于乐,充满正气和大气,这从他一系列作品的取材、创作和表现手法上都能看出来。他想老百姓所想,求老百姓所求,作品往往能反映老百姓的心声,能具有时代的旋律和色彩。“四人帮”粉碎后,他那“毯子身上盖一盖”的唱词之所以能家喻户晓,久传不歇,原因就在于此。他的很多段子正面歌颂祖国面貌的今昔变化,歌颂改革开放的日新月异,尤其是像《热心人》那样的作品,纵情歌唱好人好事好风格,实在是一种突破。他不作假、不粉饰,少空话、少套话,一切全靠真实的人物和动人的细节来说话,以小见大,烛幽显微,说服力和感染力就油然而生了。他有些作品表现对敌斗争,也是注重刻画正面人物,爱憎鲜明,褒贬深刻,绝不因贪求廉价效果而“捣浆糊”。他鼎盛期有些作品,如《山》、《人》、《路》等,更具有一定的哲理性和知识性,文化层次较高,但他在雅俗共赏、深入浅出上下工夫,照样深受观众欢迎。他不是一个一般的“逗笑者”,他称得上是一位“真善美”的传播者。

二是精益求精,充满探索的勇气。他基本功扎实,但不吃老本,不拘囿于说唱这一曲种的固有园地。他博采众长,广泛吸收各类剧种和曲种的养料,有些已经被他化为己有,成为他创作手法上的得意之笔。在唱腔上,他广为开拓,许多剧种都被他化用,甚至吸收了一些流行歌曲的旋律;在说表上,他借鉴评弹、相声乃至北方评书的技巧,更为鲜明生动;在表演上,他糅进了一些京剧、影视等兄弟艺术的方法,形成了大起大落、纵横捭阖的风格,大大拓宽了说唱艺术的表现领域。更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努力不是为了卖弄和炫耀,而是为了艺术的更新,为了说唱艺术更加辉煌的明天。

由于语言的限制,“上海说唱”未能走出上海和江浙,甚至连一次“春晚”也未上过,想来还是挺令人遗憾的。愿后人们能从黄大师那里接过接力棒,一程一程传下去,创造上海说唱更美好的明天,因为,老百姓热爱它,需要它。

元稹之薄

米舒

王建、张籍影响,与白居易发起的新乐府运动在中国诗歌史上确有贡献,他还是“次韵相酬”的创始者,他写的《连昌宫词》也与白居易的《长恨歌》并称。元稹还首创古文制造,自编诗集、文集多种,其五言小诗《行宫》亦为千古绝唱,其诗曰:“寥落古行宫,宫花寂寞红。白头宫女在,闲坐说玄宗。”

元稹除吟诗,还创作了《莺莺传》(由元人王实甫改编为《西厢记》),关于元稹是否是“始乱终弃”的张生,历来说法不一。

“元稹以张生自寓,述其亲历之境”,这是鲁迅的说法。综观元稹一生,元才子多情而艳遇不断。他除拥有一韦丛、裴淑、安仙媛两妻一妾外,还与女诗人薛涛、女艺人刘采春等女子有过交往。

薛涛是中唐有名的女诗人。元稹31岁出差去蜀中,与42岁的薛涛相会。薛涛是见过世面的女子,但当她读到元稹写的诗:“风花日将老,佳期犹渺渺。不结同心人,空结同心草。”不由为之心动。元稹与薛涛日日相伴在绵江畔,四十初度的薛涛仿佛回到了青春年华,后来元稹离开蜀中,两人还相约“勿忘我。”当时元稹的妻子韦丛尚未去世。

后来,越州刺史元稹遇见了江南歌手刘采春,刘的美貌与歌喉,让元才子欣喜若狂,他疯狂爱上了这位江南美妇。他给了刘采春丈夫一笔钱,将刘纳为小妾。他们一起度过了7年光阴,元稹后来不太喜欢刘采春了,也不那么宠她了。郁郁寡欢的刘采春以跳河的形式结束了自己年轻的生命。这恐怕也是后人指责元稹薄幸的另一个依据罢。

为老百姓喜闻乐见

过传忠

